

附表

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委員會參加意願調查表

委員會名稱	願意參加(請圈選)
法規委員會	
福利委員會	
服務委員會	
學術委員會	
國際暨公關委員會	

備註：法規、福利、服務、學術、國際暨公關、若意願調查結果人數超額時，由理監事會無記名投票決定。

會員姓名：

會員編號：

附表

桃園市結構工程技師公會

會員參與鑑定工作意願及鑑定委員會意願調查表(請圈選)

	本人願意參加鑑定工作。
	本人願意參加鑑定委員會。 曾辦理結構安全鑑定案1件以上。(案名：_____)

- 備註：1. 鑑定委員會設委員若干名，由理事會就曾辦理過結構安全鑑定案件之會員中聘任之。
2. 鑑定委員係辦理本會鑑定報告書之複審工作，及對其複審過之個案於相關關係人提出疑義或提起訴訟時，適度協助鑑定人解決爭端，為本會鑑定案件從事把關的工作。

會員姓名：

會員編號：